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民技术”）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粤兴三道 9 号华中科技大学产学研基地 A 座 7 层 710 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迎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朱永民先生、梁洁先生、全衡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徐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全衡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请陈志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全衡先生、陈志生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全衡、陈志生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粤兴三道 9 号华中科技大学产学研基地 A 座 7 层



电 话：0755-86916692

传 真：0755-86916692

邮 箱：investors@nationz.com.cn

特此公告。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一日